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项目）（采购包号：03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江苏省文化馆采购编号为JSZC-320000-JSHY-G2026-0069，江苏省2026年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项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（采购包号：03）的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江苏省2026年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东文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7人，营业收入为10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992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供应商填写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CA电子公章）：广东文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5日

备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；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〉的通知》（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）的规定，

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附：中小企业截图

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(试运行)
国家政务服务平台 www.gjzfw.gov.cn

中国政府网 无障碍浏览 用户指引 网站支持 IPv6 登录 | 注册

首页 国务院部门服务窗口 地方政府服务窗口 个人办事 法人办事 便民服务

市场监管总局政务服务窗口

首页 > 国务院部门服务窗口 > 市场监管总局 > 小微企业名录

小微企业名录

广东

广东文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请输入验证码 *u2ek*

立刻查询 重置信息

其他相关服务

- 小微企业名录 就业创业
- 扶持政策集中公示 企业服务
- 食品安全抽检公布结果查询 企业服务
- 全国12315互联网平台 社会保障
- 国家标准信息查询 其他

查询结果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查看详情
广东文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	91440105596162202X	查看